

证券代码：000810

股票简称：华润锦华

编号：2014-47

## 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1月14日上午9: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1月13日—2014年11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13日下午15:00至2014年11月14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3) 催告公告日期：2014年11月11日

5、股权登记日：2014年11月10日

6、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

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7、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11 月 1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南山创维大厦 A 座 13 楼新闻中心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发放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发放监事津贴的议案；
- 4、审议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详细内容详见 2014 年 10 月 30 日相关公告。议案 5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将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4 年 11 月 11 日—13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5:00-18:00

2、登记地点：四川省遂宁市遂州中路 309 号本公司证券综合部

3、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持深圳证券代码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

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深圳证券代码卡、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或本人身份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股东也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0810”

2.投票简称:“锦华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11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锦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0
2	《关于发放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00
3	《关于发放监事津贴的议案》	3.00
4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00
5	《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5.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

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 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0 月 27 日 15:00（不含 15:00）至 2014 年 10 月 28 日 15:00(不含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在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 **（四）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5）如需要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四川省遂宁市遂州中路 309 号

联系人：张知 杨春华

联系电话：（0755）26010358、（0825）2287329

传真：（0825）2283399

邮编：629000

#### **六、备查文件**

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

附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序号	议题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	《关于发放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	《关于发放监事津贴的议案》			
4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注：请在议案相应的栏内打"√"。

如果委托人对此议案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票表决。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小写）：\_\_\_\_\_股，（大写）：\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联系方式：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2014年11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2014年11月 日